

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冀东水泥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冀东水泥”）将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公布《冀东水泥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《冀东水泥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亦可参阅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本公告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十日